

鲤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文件

泉鲤行政管〔2026〕2号

鲤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11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含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联系（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打锡街157号3号楼2楼；电话：0595-22138825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1. 丰富“AI 智能政务助手”功能模块。强化“AI+视频办”建设，设立个人综合窗口、法人综合窗口、工程建设项目、社保中心、医保中心等五大服务模块，实现个人信息自动回填和人脸识别认证。用户在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可点击“视频指导”功能，由视频办专员实时在线答疑。办理进度透明可查。“AI+视频办”服务模式覆盖远程咨询、材料准备、在线提交、云端审批全流程，实现办事全程“屏对屏”。让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享受“线上面对面、办事如见面”的便捷服务。

2. 开展在线访谈。2025 年 10 月 27 日，接受鲤城区人民政府网的专访，就《数字赋能政务服务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》这一主题与大家进行在线互动、交流。

3. 推进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。按照上级关于主动公开事项梳理和目录编制的部署要求，在区公开办指导下，结合中心实际，系统梳理政务服务领域法定公开事项，已初步完成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，进入审核完善阶段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历年累计数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完善政府信息分类归档，明确部门文件的公开属性与范围。强化拟公开信息的事前审查力度，通过依法依规的严格审核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水平。2025 年共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部门文件 1 份、工作动态 27 条，通过网上办事大厅公开各类业务办事指南 1065 条；向区档案馆、图书馆移交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 条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构建“线上+线下”多元化公开平台体系。线上持续完善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建设，优化栏目设置，确保信息集中展示、便捷查

阅；依托“鲤城政务服务”微信公众号升级“AI 智能政务助手”功能，丰富应用场景，实现政策精准推送、智能问答等服务。线下强化政务大厅公开专区功能，整合政策公示、自助查询、帮办代办等服务，公示区政府政策文件及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配备专人提供咨询引导服务，打通政务公开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5 年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坚持责任落实到人，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工作制度，所有公开信息按规定程序开展审核，确保发布信息合规、准确。同时，建立存量信息定期巡查制度，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阵地建设，确保信息导向正确、内容正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定的不足：一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。在网络政策宣传上多以原文公开为主，缺乏场景化、通俗化解读，部分企业群众对政策内涵和办理流程理解不透彻。二是公开内容覆盖面有待拓展。对政务服务改革过程中的创新举措、典型案例、工作成效等内容公开不够充分，未能全面展现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的工作进展。

下一步，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将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提升。一是深化公开内容建设。聚焦企业群众关切，通过图文、短视频等形式宣传解读政务服务领域改革举措，提高新政策、新举措的群众知晓度和办理量。二是拓宽公开内容覆盖面。围绕政务服务改革重点工作，建立重点工作公开清单，定期梳理“全速办”改革成效、新业务新举措推广办理成效和群众反响等内容，按话题分类归集并精准推送，提升公开信息的系统性和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鲤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
2026 年 1 月 1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政府办

鲤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

2026 年 1 月 12 日印发
